

## 中華科技大學校園環境整潔比賽實施要點

97年2月19日衛生及膳食管理委員會通過  
97年10月27日學務會議通過  
97年11月24日行政會議核定  
98年6月29日行政會議通過  
99年4月26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
99年5月31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 
100年8月15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00年8月22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核定  
106年4月25日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06年6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7次行政會議通過

### 一、宗旨：

中華科技大學為維護校園環境及教室整潔，養成學生勤勞、衛生之良好生活習慣，以促進身心健康、培養團隊合作及榮譽感之精神，特訂定「中華科技大學校園環境整潔比賽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### 二、對象：以系為單位。

### 三、範圍及評分比：

(一) 台北校區：各系辦公室及周邊責任區、專用教室、實驗室、走廊、日新樓公用教室(視班級使用佔 10%~15%) ----- 100%。

(二) 新竹校區：各辦公室、專用教室、實驗室、走廊-----100%。

### 四、評分時間：由各部制學務單位依使用時段派員巡查評分。

### 五、評分項目及比例：

- (一) 垃圾處理 25%
- (二) 地面整潔 25%
- (三) 桌椅整齊 15%
- (四) 黑板擦拭及溝槽清理 15%。
- (五) 走廊清潔 15%
- (六) 電源關閉 5%。

六、整潔成績公布：

- (一) 以系為單位，期中於學務處電子報公布成績一次。
- (二) 期末結算學期總成績。

七、優勝獎勵：

(一) 台北校區：

- 1. 學期總成績錄取優勝系前三名
  - 第一名：獎金 3,000 元
  - 第二名：獎金 2,000 元
  - 第三名：獎金 1,000 元
- 2. 期末結算成績優勝前三名，由各系主任提報班級同學記功、嘉獎。
- 3. 各系自我管理及評分系內各班級，優勝系得依名次順序排名，將優勝班級送交衛保組彙整，並提供生輔組辦理班級生活競賽部分成績之依據。

(二) 新竹校區：

- 1. 學期總成績錄取優勝系一名，獎金 3,000 元。
- 2. 期末結算成績優勝前三名，由各系主任提報班級同學記功、嘉獎。

八、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送行政會議核定，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